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盈螢
電話：(02)7736-5884
電子信箱：yiny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200878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屏東縣政府函、實施要點、作業錯誤態樣、申請書、學校證明書、申請名冊彙整表 (A09000000E_112008781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20087813_senddoc1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20087813_senddoc1_Attach3.pdf、A09000000E_1120087813_senddoc1_Attach4.odt、A09000000E_1120087813_senddoc1_Attach5.odt、A09000000E_1120087813_senddoc1_Attach6.ods)

主旨：轉知屏東縣政府「112學年度第1學期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12年9月5日屏府教學字第11252787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縣府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8-7320415轉3681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屏東縣政府

